

## 关于修改、废止部分证券期货制度文件的决定

为贯彻落实新《证券法》及国务院“放管服”有关要求等，中国证监会对有关证券期货制度文件进行了清理。经过清理，中国证监会决定：

- 一、对 15 部规范性文件的部分条款予以修改。（附件 1）
  - 二、对 12 部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。（附件 2）
  - 三、对 38 件部函等文件予以废止。（附件 3）
-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- 附件：1.中国证监会决定修改的规范性文件
- 2.中国证监会决定废止的规范性文件
  - 3.中国证监会决定废止的部函等制度文件